

新民高中-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作業時程

(限普通科及音樂班學生)(需有學測成績)

日期	大學繁星校內作業內容	學生應辦事項
2/23(一)	1. 開學 2. 確定資格：預定由甄選會下載本校高三在校學業成績前 50%名單	查詢在校學業成績前 50%名單
2/23(一)	辦理升學報名說明會(大學繁星)及報名系統操作說明	第 7 節參加升學報名說明會
2/25(三)	下載學測成績	查詢學測成績
2/26(四)~3/2(一)	開放校內大學繁星報名系統	前 50%學生於報名系統填寫校群志願
3/2(一)	轉發術科考試成績單	
3/3(二)起		至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設定個人專屬密碼
3/3(二)	10:00 辦理校內現場登記撕榜	前 50%學生參加校內校群志願撕榜
3/3(二)~3/4(三)		登榜學生於報名系統填寫科系志願
3/5(四)	1. 彙整報名資料，上傳甄選會 2. 印發「推薦學生報名確認表」	1. 9:00 關閉校內大學繁星報名系統 2. 下午領取「推薦學生報名確認表」 3. 資料有誤，請於 3/6(五)前至實驗研究組修改，並領取新確認表簽名
3/9(一)前	收「報名費」及「推薦學生報名確認表」	16:00 前以班為單位收齊個人報名費 200 元及推薦學生報名確認表(學生及家長均需簽名)後，繳至[實驗研究組](確認表請勿做任何塗改) PS: 逾期未交，將視同放棄。
3/11(三)~3/12(四)	報名送件 (上網報名確認及繳報名費)	3/12 後可於甄選會網站查詢並確認個人報名資料。
3/18(三)	9:10 轉公告 (1)第一~七類錄取名單 (2)第八類第一階段篩選結果	1. 查詢第一~七類群繁星錄取及第八類群第一階段篩選結果。 2. 3/18~3/20 錄取生若須放棄須完成網路聲明放棄(每日上午 9:00 起至下午 9:00)
3/19(四)		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複查截止(12:00 止)
6/3(三)	轉公告第八類錄取名單	查詢第八類學群錄取結果
6/11(四)~6/14(日)		第八類學群錄取生若須放棄須完成網路聲明放棄(每日上午 9:00 起至下午 9:00)

備註:1. 凡獲得推薦至大學學群之學生，放棄報名資格或未於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及報名費，無論任何理由，均應受警告以上之處分，且其空出之推薦名額將不再遞補。
 2. 大學繁星推薦一經「錄取」，將無法憑學測成績再參加「申請入學」、「四技申請」。
 3. 大學繁星「錄取」後，想再參加考試入學管道，務必於規定日期前於網路聲明放棄。
 4. 報名相關補充訊息，請見學校「升學專區」公告或接收學生 Email 帳號。

【大學繁星推薦志願登記】 115 年 2/26-3/2 (帳號：學號，密碼：身分證末 4 碼+生日月日 4 碼)